

市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六次会议材料(2)

关于 2017 年财政决算和 2018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8 年 7 月 26 日在盘锦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崔 建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7 年财政决算和 2018 年上半年财政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7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17 年，全市财政工作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按照市委七届三次全会和市七届人大六次会议的部署，强化财政收入征管，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保障民生领域支出，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全市财政收入增幅全省排名第 2 位，收入总量全省排名第 4 位，税收收入占比全省排名第 1 位。

(一)全市财政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8.9 亿元,比上增加 18.4 亿元,增长 18.3%。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4.6 亿元,比上增加 1.5 亿元,增长 0.8%。

上述全市财政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数相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增加 0.6 亿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2017 年决算反映的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财政总收入为 319.1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8.9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95.0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64.3 亿元,调入资金 35.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5.6 亿元。财政总支出为 319.1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4.6 亿元,上解省支出 27.5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95.0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4.3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7 亿元,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6.5 亿元,比上增加 13.5 亿元,增长 40.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6.1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2.2 亿元,调入资金

0.1 亿元,收入总计为 75.9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4.3 亿元,比上年增加 9.1 亿元,增长 25.9%;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26.1 亿元,调出资金 4.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2 亿元,支出总计为 75.9 亿元。

上述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数相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数减少 0.1 亿元,主要是县区部分项目支出结转下年使用。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5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6.4 亿元,收入总计 39.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3 亿元,调出资金 0.01 亿元,结余资金 21.6 亿元,支出总计 39.9 亿元。

上述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数相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数相同。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9.3 亿元,比上年增加 3.8 亿元,增长 5.8%。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1.0 亿元,增长 9.3%;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4 亿元,下降 22.6%,主要原因是费率由 1.5%下调到 1%;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6

亿元,增长 2.2%。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73.8 亿元,比上年增加 4.1 亿元,增长 5.9%。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8.7 亿元,增长 7.5%;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 亿元,与上年持平;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7.4 亿元,增长 1.2%。

上述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数增加 1.9 亿元,主要是保险费收入和中央财政补助收入增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数减少 1.8 亿元,主要是医疗保险基金部分资金结转下年列支。

(二)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9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6 亿元,增长 30.3%。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3 亿元,比上年减少 4.6 亿元,下降 6.1%。

上述市本级财政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数相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增加 0.7 亿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2017 年决算反映的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财政总收入为 177.1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9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9.1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64.3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18.7 亿元,调入资金 20.7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4.4 亿元。财政总支出为 177.1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3 亿元,上解省支出 27.5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50.2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9.1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0.01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3.0 亿元,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3 亿元,增长 15.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2.0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9 亿元,调入资金 0.03 亿元,收入总计为 6.1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 亿元,比上年增加 0.6 亿元,增长 50.0%,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金支出增加;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0.9 亿元,调出资金 3.2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0.2 亿元,支出总计为 6.1 亿元。

上述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数相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5 亿元,上年结转收

入 6.4 亿元,收入总计 39.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3 亿元,结余资金 21.6 亿元,支出总计 39.9 亿元。

上述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数相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数相同。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 亿元,增长 5.9%。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1.0 亿元,增长 9.3%;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4 亿元,下降 22.6%,主要原因是费率由 1.5% 下调到 1%;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6 亿元,增长 2.2%。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7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 亿元,增长 5.5%。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8.7 亿元,增长 7.5%;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 亿元,与上年持平;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7.4 亿元,增长 1.2%。

上述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数,与年初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数增加 2.0 亿元,主要是保险费收入和中央财政补助收入增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数减少 1.7 亿元,主要是医疗保险基金部分资金结转下年列支。

(三)财政决算中的重点事项

1、重点支出安排和资金到位情况

重点支出主要包括农林水支出、教育支出、科技支出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年全市农林水支出完成18.3亿元，下降0.2%，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减少；教育支出完成18.9亿元，增长5.0%；科技支出完成0.9亿元，下降27.2%，主要原因是一次性科技投入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40.9亿元，增长14.1%，主要原因是上级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增加。

2017年市本级农林水支出完成3.8亿元，下降39.0%，主要原因是部门农业专项资金直接拨付县区列支；教育支出完成5.0亿元，下降18.1%，主要原因是下划两区教育学校减少；科技支出完成0.3亿元，下降1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25.5亿元，增长8.8%。

2、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7年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64.3亿元。其中：返还性补助—1.8亿元（主要是所得税基数返还1.3亿元，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2.5亿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0.3亿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5.9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42.5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23.6亿元。

2017年市财力对下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14.0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9.0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5.0亿元。

3、市本级超收财力使用情况

2017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9.9亿元，比预算数42.2亿元超收7.7亿元，剔除增值税等五税上解省支出后，超收收入为6亿元，按预算法规定超收收入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弥补以后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出现的收支缺口。

二、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市财政收支完成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5.1亿元，为预算的56.4%，超过序时进度6.4个百分点，同比增加7.3亿元，增长10.8%，总量位居全省第4位，增幅位居全省第8位，序时进度位居全省第5位。

各项税收收入完成61.3亿元，为预算的55.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81.7%，同比增加7.8亿元，增长14.6%。各项非税收入完成13.8亿元，为预算的63.1%，同比减少0.5亿元，下降3.7%。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87.1亿元，为预算的47.6%，

同比增加 6.2 亿元,增长 7.6%。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8.4 亿元,增长 16.3%;农林水支出完成 6.1 亿元,下降 1.8%,主要原因是省专项支出减少;教育支出完成 9.1 亿元,增长 20.1%;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0.3 亿元,下降 1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1.3 亿元,增长 1.3%。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8 亿元,为预算的 29.1%,同比减少 35.5 亿元,下降 81.9%,主要原因是大洼区土地出让金减少 35.4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0 亿元,为预算的 26.1%,同比减少 3.6 亿元,下降 37.5%,主要原因是大洼区基金支出减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 亿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1.0 亿元,为预算的 60.0%,同比增加 6.6 亿元,增长 19.1%。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3.2 亿元,为预算的 40.5%,同比增加 1.7 亿元,增长 5.5%。

(二)市本级财政收支完成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0.8 亿元,为预算的 56.1%,超过序时进度 6.1 个百分点,同比减少 0.6 亿元,下降 2.1%。主要原因是辽河油田年初增值税留抵同比增加 1.7 亿元,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口原油进项税额在 2 月份集中抵扣 8.6 亿元。

各项税收收入完成 23.3 亿元,为预算的 51.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5.6%,同比减少 0.7 亿元,下降 2.7%。各项非税收入完成 7.5 亿元,为预算的 79.9%,同比增加 0.01 亿元,增长 0.1%。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3.3 亿元,为预算的 41.5%,同比增加 0.8 亿元,增长 2.4%。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完成 2.0 亿元,增长 40.3%;农林水支出完成 1.5 亿元,增长 78.3%;教育支出完成 2.3 亿元,增长 23.3%;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0.06 亿元,增长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15.0 亿元,下降 2.7%。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9 亿元,为预算的 60.8%,同比增加 1.5 亿元,增长 4.1 倍,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金增加 1.4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2 亿元,为预算的 36.5%,同比增加 1.1 亿元,增长 8.5 倍,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金支出增加。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 亿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9.6 亿元，为预算的 62.7%，同比增加 6.8 亿元，增长 20.7%，主要原因是省以上补助及时到位和保险费征缴工作完成情况较好。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2.2 亿元，为预算的 41.8%，同比增加 1.7 亿元，增长 6.9%。

三、预算执行的特点

1、财政收入质量稳步提高

上半年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持续保持在 80% 以上，占比全省第三。收入规模继续扩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税收收入总量均在全省第四位。

2、税收收入可持续性较强

上半年税收收入增幅高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税收收入增幅比我市上半年地区生产总值增幅（6.0%）高 4.8 个百分点。与经济增长高度相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增长较快。

3、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稳增长

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均呈收支平稳增长、略有结余

的良好态势，社会保险资金不断积累，确保了各项社会保障待遇及政策的落实。

4、积极调度资金，重点支出、刚性支出得到有效保障

上半年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保基本、兜底线、全覆盖的原则，积极筹措调度资金，重点保障民生领域支出，足额安排“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等重点支出和刚性支出。全市各项支出指标提前下达，及时拨付资金，加快支出进度，重点支出、刚性支出得到有效保障。

四、2018年上半年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上半年，全市财政工作按照市委七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等一系列部署和要求，着力组织财政收入，积极支持经济发展，强化政府债务管控，大力推进财税改革，强化财政资金管理，合理安排民生支出，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良好发展。

（一）着力组织财政收入，确保实现“双过半”

强化财政收入分析和调度，科学研判财政收入形势。围绕财政增收加强税收征管，努力挖掘增收潜力，防止税收跑冒滴漏。强化非税收入管理，严格控制非税收入占比，提高财政收入质量。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均衡入库，确保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

（二）积极支持经济发展，促进经济良好运行

大力实施沿海经济带建设、县域经济发展行动计划和乡村振兴战略等一系列稳增长的政策措施,努力促进全市经济提质增速。市本级财政筹集资金 8.9 亿元,支持了城市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建设。全市拨付支农资金 6.1 亿元,支持了现代农业发展。

(三)强化政府债务管控,全面摸清债务底数

多措并举化解政府性债务 137.9 亿元,提前完成了省下达的全年化债任务。置换政府债务 66.1 亿元,存量债务累计置换率达 99%。开展了包括隐性债务在内的全市全口径债务调查摸底工作,完善债务监管和风险预警机制,努力做到风险早发现、早处置。

(四)大力推进财税改革,完善财政管理体制

坚持收入和财力向乡镇倾斜以及财权事权相匹配等原则,启动全市乡镇财政体制改革工作,进一步调动乡镇街道发展经济、培植财源的积极性。1 月 1 日起对原征收的排污费改征环境保护税,构建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发展方式转变的绿色税制体系。

(五)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合理安排支出保障顺序。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行政运行成本,市直各预算单位项目支出一律按不低于 10% 的幅度压减。清理盘活市直所

有预算单位存量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合理安排民生支出,扎实兜牢民生底线

按照“先生活、后生产”原则,合理安排民生预算。优先保障工资、养老金、社会救济救助、基本医疗、义务教育、扶贫、就业、对农民补贴等民生领域刚性支出,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扎实兜牢民生底线。

下半年,财政支出压力依然较大,财政收支矛盾仍将十分突出。为此,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围绕财政增收抓税收,围绕增加税收促产业发展;二是支持县域经济发展,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三是完善债务管理机制,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四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资金追踪问效;五是不断改进民生工作,持续提升民生福祉。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下半年,我市财政工作任务十分艰巨,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深入贯彻市委七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埋头苦干,攻坚克难,锐意进取,扎实工作,确保全面完成年度财政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